

互联网+时代的 日语教学模式探究

郭晓雪 著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互联网 + 时代的日语教学 模式探究

郭晓雪 著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互联网+时代的日语教学模式探究 / 郭晓雪著. --

北京: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2019. 11

ISBN 978-7-5639-6825-1

I. ①互… II. ①郭… III. ①日语—网络教育—教学模式—教学研究 IV. ①H369.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105806号

互联网 + 时代的日语教学模式探究

著 者: 郭晓雪

责任编辑: 刘蕊

封面设计: 点墨轩阁

出版发行: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100号 邮编: 100124)

010-67391722(传真) bgdcb@sina.com

经销单位: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 定州启航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3

字 数: 260千字

版 次: 2019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9年11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639-6825-1

定 价: 4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010-67391106)

作者简介

郭晓雪，出生于1982年9月21日，籍贯山东省淄博市。本科学历，讲师职称。毕业于鲁东大学，现任职于潍坊科技学院。主要研究方向为日语语言学、日本文学、日语教育及跨文化交际等。曾先后主编、参编著作《外语语境与互动教学》等3本，在《山东青年》杂志发表论文《浅析日语中单字复合词的结构关系》，在《都市家教》杂志发表论文《商务日语翻译中的用语研究》及在其他杂志上发表论文10余篇。

前言

“互联网+”是创新 2.0 下的互联网发展的新业态，是知识社会创新 2.0 推动下的互联网形态演进及其催生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互联网+”是互联网思维的进一步实践成果，推动经济形态不断地发生演变，从而带动社会经济实体的生命力，为改革、创新、发展提供广阔的网络平台。信息化技术已经渗透到社会的各个方面。在教育领域中，一场信息化的颠覆性变革正悄悄地发生着。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广泛推广，社会各个行业都出现了与互联网逐渐融合的趋势。在这样的趋势下，传统的语言教学模式已经满足不了教学的需求，通过与“互联网+”相结合创造出很多新的教学模式。如微课、翻转课堂教学等被广泛运用到教学中，这些新的教学模式促进了教学方式的改革与创新。“互联网+”的组合模式逐步改变人们的思维方式、工作模式。因此有必要利用互联网技术，引进“互联网+语言”的教学模式，形成全方位、体系完善的教学模式，从而提升学生的日语学习兴趣，进一步提升日语课程的教学效果。

本书以互联网+的思维观念和方法，全面理解、把握和探索日语教学模式。全书共有六章，第一章是导论，内容包括日语课程认知、日语教学法的基本理论、日语教学的基本原则、日语教学的目标体系及要求、互联网及网络资源对日语教学的影响及应用；第二章是日语课堂教学与质量提升；第三章为日语教学的主要内容分析；第四章探讨了日语教学教学模式与思维创新；第五章是互联网+时代的日语课程教学探析；第六章为互联网+时代的日语教学模式创新探索。

本书力求体现以下两个特点：

一是内容细致、严谨、完善。本书在详细展开互联网+时代下日语教学模式的讲解前加入了对日语课程以及日语教学理论知识的梳理，这有利于扩展读者的知识面，使读者更好地理解日语教学模式。

二是注重应用性和指导性。本书的目的是希望帮助现在和未来的日语教育工作者了解日语教学模式方面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帮助日语学习者了解日语学习方面的问题，帮助教师更新教育理念，开阔视野，把握新的教学方法，掌握

教学规律，在教学实际中能够顺利开展针对性强、方法得当、行之有效的课堂教学，提高日语人才培养质量。

笔者在撰写本书过程中得到了许多专家学者的指导和帮助，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由于笔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有不尽人意处在所难免，欢迎各位积极批评指正，笔者会在日后进行修改，以飨读者。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日语课程认知	1
第二节 日语教学法的基本理论	13
第三节 日语教学的基本原则	24
第四节 日语教学的目标体系及要求	39
第五节 互联网及网络资源对日语教学的影响及应用	50
第二章 日语课堂教学与质量提升	57
第一节 日语课堂教学过程分析	57
第二节 教师实施的日语课堂教学评价	73
第三节 日语课堂教学质量的提升策略	76
第三章 日语教学的主要内容分析	83
第一节 日语知识教学	83
第二节 日语听力与会话教学	101
第三节 日语阅读与写作教学	117
第四节 日语翻译与跨文化教学	131
第四章 日语教学教学模式与思维创新	147
第一节 应用型商务日语人才教学模式构建	147
第二节 创新创业日语人才教学模式构建	151
第三节 思维创新在日语教学中的应用	156
第五章 互联网+时代的日语课程教学探析	161
第一节 互联网+时代的在线开放高校日语课程建设	161
第二节 互联网+时代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下的日语课程设置	166

第六章 互联网+时代的日语教学模式创新探索	171
第一节 互联网+时代日语智慧教学模式探析	171
第二节 互联网+时代的多元化日语教学模式探析	174
第三节 基于混合教学模式的日语听力课程改革探究	177
第四节 翻转课堂模式与慕课在日语教学中的应用	182
第五节 互联网+时代协同教学创新方法在基础日语教学中的应用 ..	189
参考文献	195



第一章 导论

随着中日两国经济上的频繁往来,我国的日语学习者日益增多,高校内选择日语作为外语进行学习的大学生人数也与日俱增。本章以日语课程的基础知识为切入,探讨日语教学法的基本理论,日语教学的基本原则、目标体系及要求,互联网及网络资源对日语教学的影响及应用。

第一节 日语课程认知

一、日语课程的相关知识

(一) 课程的概念

课程是指学校学生所应学习的学科总和及其进程与安排。广义的课程是指由课程标准、教材、其他学习材料、教师和学生、教育环境等构成的一个生态系统,是学校为实现培养目标而选择的教育内容及其进程的总和,它包括学校教师所教授的各门学科和有目的、有计划的教育活动。狭义的课程是指某一门学科的学习方案。

教育理论对课程的内涵曾经有如下阐释。

(1)课程即教材。课程内容在传统上历来被作为要学生习得的知识来对待,重点放在向学生传递课程知识这一基点上,而知识的传递是以教材为依据的。所以,课程内容被理所当然地认为是上课所用的教材。这是一种以学科为中心的教育目的观的体现。教材取向以知识体系为基点,认为课程内容就是学生要学习的知识,而知识的载体就是教材,其代表人物是夸美纽斯。

(2)课程即活动。杜威认为:“课程最大流弊是与儿童生活不相沟通,学科科目相互联系的中心点不是科学,而是儿童本身的社会活动。”通过研究成人的活动,识别各种社会需要,把它们转化成课程目标,再进一步把这些目标转化成学生的学习活动。这种取向的重点是放在学生做些什么上,而不是放在教材体现的学科体系上。以活动为取向的课程,注重课程与社会生活的联系,



强调学生在学习中的主动性,是一种探究性的教学。

(3) 课程即经验。教育的基本手段是提供学习经验,而不是向学生展示各种事物。因此,学生是主动参与者,学生是学习活动的主体,学习的质和量取决于学生而不是课程,强调学生与外部环境的互相作用。教师的职责是构建适合学生能力与兴趣的各种情境,为每个学生提供有意义的经验。

可以说,课程即教材、即活动、即经验的观点,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课程的内涵。但是,我们必须对课程概念做进一步的分析,才能正确认识课程的本质。

1. 课程文件是课程的预期和指导

课程的实施是依据各级各部门颁布的各类课程文件实施的,如课程计划、教学大纲或课程标准等。它们既是学生学习的依据,也是教师行动的依据,但是,课程文件终究是对学生的学习和教师的教学所做的期望、设计或规定,是处于设计、设想的状态,并不是教育情境中或课堂里实际发生的教育者的行动或学习者的实际学习行为,也不是实际发生了的教育结果。如果将课程的本质界定为各种载体,则课程是一个预期的或期望实现的计划或方案。因此,当对学生实际的学习结果进行测量与评价时,评价的仅是教材、教学大纲、课程计划等课程载体,而非对课堂中实际发生的教师行为和学生学习行为所进行的观测和考察,尽管这对课程评价来说是与课程密切相关的、最必要的信息。所以,课程载体就是反映课程本质的观点会导致课程评价背离评价的最终目标。因此,课程文件只是课程的预期、指导,不是课程本身。

2. 课程的载体所规定的是学习方案

课程计划、教学大纲或课程标准等课程文件,以及教科书都属于课程的载体,但这些材料中设计或规定的,更多还是针对学生的学习行为。如在课程计划、教学大纲或课程标准中主要规定了期望学习者发生哪些变化或获得哪些素质(具体达到什么要求),为学习者选择哪些学习内容以及如何组织;在教科书中则为学习者选择了具体的学习内容,设计了各种具体学习活动等。尽管这些规定或设计对于教师的行动方案具有决定作用,教师的行动计划基本上也就是根据所规定的学生学习计划来进行的,但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二者毕竟不是同一个客观实在。而且对于教师如何行动才能促进学生学习这些内容并达到所期望的目标,也不是课程计划、教学大纲或教科书等的重点。可见,各种课程载体所规定的,更多的还是针对学习者的学习方案。



3. 课程是学习者的学习方案

学习方案是实现教育目的的基本保证。不通过学习,受教育者不可能有任何其他途径获得教育目的所期望的各种素质或特征;不设计学习方案,教育目的的实现就成为无稽之谈。教育者的行动计划或教授方案,其根本目的、任务或作用,就是促进所设计的学习方案的实现,从而保证教育目的的达成。在实际开展的教育行动中,教育者依据行动计划或教授方案,对学习者的施加刺激、作用和影响,以促进学习者能够从事先设计的学习方案中预先了解各种学习活动,从而产生期望的变化。因此,学习方案在整个教育活动中具有核心的地位。在教育行动中,学习者的学习是核心,是一切教育工作围绕的中心,一切教育上的努力都无非是为了促进学习者的学习;在教育计划中,学习方案的设计是核心,其他计划都是围绕着这一核心开展的。

就整个教育过程而言,在实际开展的教育行动中,学习者从事怎样的学习活动,其学习质量和效率如何,关键取决于计划阶段所设计的学习方案。因此,学习方案在整个教育过程中具有核心地位。从这个意义上来看,把“学习方案”这一教育过程中的客观要素单独拿出来,冠以“课程”的名称以示突出,也便于人们对它进行集中研讨,同时,这也更加符合“课程是教育的核心”这一判断。正确理解课程本质,还要明确以下几个问题:

首先,课程教材开发与课程管理要精致。课程并非一般意义上的学习内容,而是在特定理念支持下,经过严格选择和组织的课程内容,这些内容和形式一旦确定就不能随意改变,这是因为课程乃是教育精致化的需要。20世纪初,随着人类知识总量的飞速增长,对教育内容的精致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越来越复杂而完善的教育制度也对教育内容精致化提出了要求,并提供了制度保障;简单地拼凑一些内容不能满足学习者对教育本身的要求,这就促使教育者对所授内容进行严肃思考,因此,在实际工作中需要避免以下情况的出现。例如,教材编写时的拼凑行为;教材选用时依靠教师个人的好恶,有时甚至打上了利益的烙印;专业课程计划的讨论不严密、不深入、不慎重;课程设置缺乏国家或地方层面的标准,可以任意增减等。课程建设必须严谨认真。

其次,课程建设也是教师的责任。课程建设不仅仅是教育管理者的工作和责任,它也是教师的责任和义务。许多一线教师往往对课程专家提供的课程开发方法与严格要求不理解,认为课程就是挑选一些供学生学习的知识,教师就负责按照教学大纲、教材讲授知识就可以了,不必如此烦琐地宏观了解课程问题。但是,课程建设与教师息息相关。



(1) 教师是课程理念的提出者、推动者和开发者。教学理念不会凭空产生,而是从实践中得来的。对于怎样的课程和教学理念更能指导教学并有利于学生,直接参与教学和研究教学的教师是最有发言权的。在不断的教学过程中,形成创意,然后不断发展,推动形成理念,最后形成课程开发出来。

(2) 教师是课程的研究与撰写者。课程的生成与编写只有体现教师的参与性,才能更加有效地指导课堂教学,因为课程最后是要通过教师实施的,课程是否能够有效地实施,教师是最有发言权的。因此,课程的编写需要教师的智慧和参与。

(3) 教师是课程的直接实施者。教师研究分析课程,结合学生的实际情况编写教案,让课程的理念和知识能够有效地落实。

(4) 教师是课程的评价和评价机制的促进者。教师通过课程的实施,对课程和课堂教学提出评价,经过不断完善,最终形成课程和课堂教学的评价机制。

总之,从课程的提出开发、研究撰写到实施评价,教师都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教师的参与体现在课程的各个环节中。

最后,要承认教师课程教学的创造性。事实上,教师对课程的实施必须是创造性的,因为课程要得到有效实施,一方面需要教师根据课程标准和教材实施要求填补一些内容,另一方面课程中一些不符合实际之处也必须及时得到修正。而且,教师修正课程也是课程管理组织赋予的权利,只是这种权利的范围受到限制,这并非对教师创造性的束缚,而是课程的本质所在。

如果将课程只看作课程文件、教材,课程改革就成了重新挑选课程内容、编写教材,或是如何实施新课程的活动。课程是为实现一定的教育目的而设计的学习者的学习计划、学习方案、学习过程以及所获得的学习结果。根据这一理解,在课程这一方案或计划中,核心的问题是“学习”,课程的目标就是方案中所确定的学习目标,课程的内容就是方案中所规定的学习内容,课程的组织就是方案中所设计的学习方式,课程的实施者是教师,课程的主体是学生。

(二) 日语课程结构及课程设定原则

课程结构是指课程各部分的组织和配合,即讨论课程各组成部分如何有机地联系在一起的问题。一般来说,无论采用何种划分标准都可以覆盖全部课程,如“必修课+选修课”“分科课程+综合课程”“学科课程+活动课程”等,总和就是课程结构中的所有内容。

必修课是由国家、地方或学校规定,所有学生必须修习的课程。选修课是



指为适应学生兴趣爱好和劳动就业的需要而开设的、可供学生在一定程度上自由选择修习的课程。一般来说,选修课的内容可以是知识方面的,也可以是技艺方面的或职业技术方面的。选修的方式可分两种:一是指定选修课,即把有关选修课分成几组,规定学生必须选修其中一组或在各组中选修一二门课;另一种是任意选修课,让学生自由选择,甚至可以跨年级选修。选修课的开设要遵循由低年级到高年级逐渐增多的原则,但要控制在一定范围内。

活动课主要指兴趣小组、班团活动、课外辅导等,是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获得知识技能的途径之一,也是促进学生心理发展的途径之一,它对调动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创造性精神,培养兴趣特长,丰富学生的精神生活,形成学生的思想品德,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等,起着重要作用。因而,活动课越来越受到重视。社会活动课是为了让学生更好地了解国情、了解社会,同时培养学生活动能力而安排的走出校门的社会实践活动,是学习课程结构中的一个必要组成部分。

一般而言,在内容和时间上,要以必修课为主,侧重基础课,还要顾全社会需求和学生特点,开设一定比例的选修课,并把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也纳入课程计划中,这对学生的全面发展有益。

教育部新一轮课程改革的一个重要举措就是减少课堂教学时数,增加实践教学课时量。按照规定,各高校日语专业的专业课程时数要控制在2700~2900学时,比过去减少近1000学时,同时,实践课程比例大幅度提升。课时结构的改革,导致各高校日语专业的课程改革遇到了瓶颈——课程如何设置才能既保证完成教学内容,又保证人才培养质量,这其中最关键的问题,一是技能类、知识类、素养类学科以何种比例为宜,二是必修课、选修课、活动课、社会实践活动之间如何协调,三是如何对2800左右学时的专业课程进行分类,找出其典型模式。这就是课程结构要解答的问题。

在一个专业的课程体系中,如何选择和决定课程科目和课时、选修和必修种类、开设顺序,是一个复杂的工程,需要遵循如下原则。

1. 处理好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的关系

日语学习既是知识的学习,也是技能的学习,课程本身是以间接经验形式存在的,但是学生需要具体参与实践才能完成“从概念到经验”的转变。直接经验不仅是感性经验,还可以发展到更高层级的认识水平,所以鼓励学生积极参与语言实践不能仅停留在课堂练习、课外活动上,更要体现在课程设置上,改变既有的课程传统,协调好知识传递课程与实践性课程的关系,这样将更有



效地提高学生的发展水平。这个原则体现在日语课程建设上,就是合理设置实践型课程、知识型课程,改变“只有教学过程重视实践,课程设置轻视实践”的现状,让学生在实践中成长。

2. 处理好人文主义与科学主义的关系

人文主义课程或者课程中的人文主义主张:在课程的目的上,重视人,崇尚个性;在课程内容上,提倡广泛的课程范围;在课程的实施过程中,充分地尊重、热爱学生。也就是说,人文主义课程观就是课程的功能是要为每一个学习者提供有助于个人自由发展的、有内在激励的经验。科学主义的课程主张:在课程目的上,强调科学本身的价值和力量,课程要为发展服务;在课程内容上,提倡和推崇科学,重视各门学科知识在学校教育课程体系中的地位,不断增加科学内容、吸收科学发展新成就;在课程实施上,对于方法和形式同样讲究科学性和效率,即使关注学习者的个体兴趣、爱好、差异,也是从获得好的学习成果出发,而不是从学习者的个性发展需要本身出发。

课程改革的一个重要任务不是要克服某一方面的弊端,也不是仅仅协调好二者的关系,而是在两个方面都要进行“基本建设”,在课程中同时加强人文精神和科学精神。在日语课程建设方面,需要加强专业知识的科学选择、传递,更要关注学生个性化成长需求和人文素养的提升。

3. 处理好知识和能力的关系

知识与能力之间存在着相互联系和统一的关系,一定能力是知识获得的必要条件,一定知识是能力形成和提高的基础;知识与能力之间又存在着相互独立性,知识是概念和理论系统,能力是心理机制,知识的量的积累不一定会导致能力提高,能力的形成除与知识相关外还有自己的规律和特征。课程要在学生获得知识的同时培养他们的能力,就必须选择那些具有较高智力价值的知识,并且,必须讲究知识获得的方式。就智力发展的过程来说,内部动作和外部动作同样不可缺少。课程不应该只是理论、概念、规则的“说明书”,而是要留有余白,规范地引导学生改变学习方式,进行各种主动的学习,促使他们积极地形成概念、发现规律、总结方法和法则,并在这一过程中真正地把知识和能力统一起来。

4. 处理好个人与社会的关系

社会本位的课程思想服务于培养忠于国家公民的需要;个人本位的课程思想主张教育应以个人的天性发展为目的。从历史上看,社会本位的课程更多地



成为主流,而社会进步的标志之一在于个人价值的承认、个人享有自由和权利的增加,以及个性发展的理想逐步实现。因此,课程改革的目的是强化个人本位课程的理想、改变课程大一统倾向、满足学生不同需求、增加课程弹性、加速课程多样化等。体现在日语教学中就是增加选修课程,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发展空间和机会。

5. 处理好分科与综合的关系

课程的分科和综合在不同历史阶段有不同的意义。古代课程偏重综合,近现代课程重视分科,当代课程有向综合化发展趋势。划分分科还是综合的界限不仅仅在于课程内容上,更在于课程的目标与追求。分科课程追求的是学生掌握不同门类的理论知识及其系统,不强调独立课程外的知识间的相互联系。例如,日本文学史课程忽视日本的历史背景,只从文学流派发展过程设计课程。综合课程突出和强化的是课程之间的联系,能够让学生全面、整体认识各学科之间的内在联系。分科课程和综合课程有各自的独立价值,但是二者的联系是绝对的,独立是相对的,分科的彻底取消和分科的唯一论都不可取,缺乏综合和缺乏限制的综合都不适当。就课程和学习者的认知而言,同时包括分化和综合的课程设置才是合理的。就日语课程改革而言,增强课程的综合化,发展一体化课程是改革的重要任务之一。

综上所述,针对高校日语专业的课程改革,本书提出了课程设置的基本原则,至于专业必修课、选修课的制定等具体问题,还需要依据对学生的研究,对当代社会生活的研究,对学科的研究,根据人才培养的目标,科学合理地设定课程。

(三) 高等院校日语专业课程的类型

2013年教育部对高等院校课程改革提出了新的要求,提出要围绕教学目标设立课程,要坚持知识、素质、能力的统一,突出核心课程,开设特色课程。在人才培养目标上,提出了要培养在世界舞台上具备跨文化交际能力人才的目标,具体来讲就是:能运用日语获得最新信息,能运用日语学习最新知识,能通过日语进行跨文化交际,能运用日语开展科研和创新,不一定专门从事与日语相关的工作。为完成这些目标,需要设置相应的课程,构建合理的课程体系,凸显不同培养目标下的课程特色,培养不同规格的特色人才。研究日语课程类型的目的在于使日语课程结构和课堂教学更加规范化、标准化、体系化,从而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



1. 按照教学目标要求划分

按照《高等院校日语专业教学大纲（基础阶段和高年级阶段）》中关于教学目标要求的规定，将课程划分为日语语言文化知识型课程、技能型课程和专业特色型课程。

知识型课程主要包括：基础日语和高级日语（这两门课程也可以统称为日语精读课程或综合日语课程）、日本概况（日本事情、日本地理、日本历史、日本文化、日本民俗风情）、语言学课程（语音学、语义学、日语语法、日语句法等）、日本文学课程（日本文学史、日本文学作品赏析）等。

技能型课程主要包括：听说课程（听力课程、会话课程）、阅读课程（报刊选读、文学选读、日语泛读）、写作课程（日文写作、论文写作）、翻译课程（翻译理论、日译汉实践、汉译日实践、文学翻译、科技翻译、同声传译）等。

专业特色型课程主要包括：商务日语（商务日语口语、商务日语写作、日语公文写作、日语商务礼仪等）、科技日语（科技日语会话、科技日语写作、科技日语翻译等）、旅游日语（导游日语、旅游日语听说、旅游日语公函等）、日语簿记（日本会计等级考试、日语）、计算机日语、日语教学法、日语教师职业技能训练等。

人文素养类课程：汉语（现代汉语、大学语文）、中国文学（中国文学赏析、中国文学史）、文化学（东西方比较文化、文化学、文化心理学）、哲学、教育学、心理学等。

2. 按照教学类型划分

（1）按学生从掌握日语知识、技能到熟练的过程划分，可以分为讲授（新知识）课、巩固课、复习课、考试考查课。

（2）按语言知识划分，可以分为语音课、词汇课、语法课、课文解读课。

（3）按言语活动划分，可以分为视听课、会话课、阅读课、写作课、翻译课。

上述分类不是绝对的，而是互有交叉。如语音、词汇、语法课中，既有讲授新知识又有巩固旧知识的因素。

日语课是工具课，学习这门课的最终目的不只是学知识，还要掌握听说读写的外语技能。学习日语由理解语言知识到形成熟练的技能是一个过程，而促进这个过程发展的动力是实践练习，这是划分课型的重要根据。为了突出实践练习这一特点，日语课没有单纯讲授新知识的课型。此外，对课型分类时还应考虑授课的目的，把某一堂课划分为什么课型，授课目的是重要根据之一。根



据日语课是以练为主的工具课的授课目的,日语课堂教学常见的课型主要是讲练课、练习课、阶段复习课。

二、日语课程标准与教学大纲解析

以下主要探讨初高中阶段的课程标准结构,初高中阶段课程标准特点以及高等院校日语专业教学大纲的结构。

我国于2001年、2003年颁布了义务教育阶段和高级中学阶段的课程标准,高等院校日语专业的课程标准尚未颁布,目前执行的纲领性文件是基础阶段和高年级阶段的教学大纲。因此,本书对课程标准的讨论仅以初高中阶段为例展开,对教学大纲的讨论以高等院校日语专业为例展开。

(一) 初高中阶段的课程标准结构

国家颁布的课程标准主要分为前言、课程目标、分级标准、实施建议和附录几个部分。

前言对日语课程改革的背景(日语教育面临的时代挑战及改革与发展的趋势、日语教育对学生发展的价值和意义)、课程性质、基本理念和课程设计思路做了说明。

课程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分级目标,其中义务教育阶段为一至三级,高中阶段为四至六级。总体目标为培养初步的(义务教育阶段)和基本的(高中阶段)综合语言运用能力,为学生的终身学习和发展奠定基础;分级目标按1~6级分别描述学生在各个级别能够用日语做什么。

分级标准从语言知识、语言技能、文化素养、情感态度和学习策略几个方面分级别描述学生经过学习能用日语做什么。语言知识包括语音、词汇、语法,语言技能包括听、说、读、写,文化素养包括文化背景知识、言语行为特征和非言语行为特征,情感态度包括兴趣动机、自信意志、合作精神、祖国意识和国际视野,学习策略包括认知策略、调控策略、资源策略和交际策略。其中,对语言技能提出一至六级标准,以体现学生语言技能发展的渐进性;对语言知识、文化素养、情感态度和学习策略分别提出义务教育阶段一至三级和高中阶段四至六级标准,以体现教学内容的灵活性。

实施建议分为教学建议、评价建议、教材编写建议和课程资源开发与利用建议。教学建议和评价建议先明确注意事项,然后从语言知识、语言技能、文化素养、情感态度和学习策略五个方面提出具体建议。教材编写建议在提出总体要求的基础上,规定了必须遵循的四项原则:思想性原则、科学性原则、趣